

证券代码：839411

证券简称：涛生医药

主办券商：民族证券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9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的批准和履行其他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9 年 10 月 11 日 9:00-12:00。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9 年 10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

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19 号东郊椰林国际大厦第 10 层 10E 房）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变更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议案

鉴于全资子公司涛生制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涛生制药”）所在地政策的变化及拿地周期较长等因素，同时根据涛生制药的战略发展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满足涛生制药经营发展要求，公司拟对原投入涛生制药的募集资金的用途进行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发布的《关于变更 2019 年第一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56）。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
3. 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5. 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的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6. 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加盖单位印章并由主要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单位印章的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7.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登记，但不受理电话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9 年 10 月 11 日上午 8：00-8：55

（三）登记地点：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19 号东郊椰林国际大厦第 10 层 10E 房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何坤 联系电话：0898-68531120，传真
0898-68599633 地址：海口市龙华区金龙路 19 号东郊椰林国际大厦第 10 层
10E 房

(二) 会议费用：会议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三) 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书面提交董事会。

五、备查文件目录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26 日